

巴拉德与大洋电机完成燃料电池发动机交易

巴拉德动力系统公司(Ballard Power Systems) (NASDAQ: BLDP; TSX: BLDP) 宣布，该公司完成2017年2月所公布的交易，这与该公司和战略合作伙伴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就在中国装配与销售FCveloCity® 30千瓦和85千瓦燃料电池发动机达成技术转让、授权和供应协议相关。

巴拉德总裁兼首席执行官兰迪-麦克尤恩(Randy MacEwen)对此表示：“这次交易是我们在应对中国宏观趋势不断融合方面，迈出的令人振奋的一步，而这些趋势包括大规模城市化、持续大规模城市交通建设、空气质量持续下降和努力应对气候变化问题。我们与大洋电机的战略合作是我们中国战略的核心部分，而这是以建立综合型当地燃料电池供应链及相关生态系统为基础，旨在满足不断快速发展的中国清洁能源公交车和商用车市场的需求。”

在每个装配操作中心（共3个），大洋电机计划与地方政府，以及公交车与商用车原始设备制造商(OEM)进行合作，旨在将由该公司制造、巴拉德设计的模块整合进燃料电池公交车和商用车，并对这些车辆进行部署。

根据特定的调试里程碑、初步供应协议和重复性专利使用费规定，大洋电机将向巴拉德进一步付款。此外，巴拉德还将拥有独家权利，即从任何一家大洋电机制造业务中心购买燃料电池发动机，销往中国以外的地区。

所有燃料电池发动均由大洋电机装配，将采用巴拉德最初在其温哥华总部所生产的FCvelocity®-9SSL燃料电池组。在广东国鸿氢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国鸿氢能”）和巴拉德在中国广东省云浮市所拥有的合资公司 -- 广东国鸿巴拉德氢能动力有限公司（简称“JVCo”）预计于2017年晚些时候全面投产之后，燃料电池组将被运送至该合资公司。自此以后，巴拉德将为JVCo所生产的燃料电池组独家供应膜电极组件(MEA)。

大洋电机始创于1994年，总部位于广东省中山市，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是一家全球领先的电机制造商，为电动汽车（包括公交车、商用车及乘用车）和暖通空调系统提供微特电机。大洋电机每年为五大洲的客户生产超过5000万台电机。在此次交易之前，大洋电机于2016年8月18日出资2830万美元认购巴拉德普通股，约占巴拉德已发行全部普通股的9.9%，由此成为巴拉德的最大股东。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06796.html>